

## 中銀 Chill Card「HKTaxi 簽賬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1. 「HKTaxi 簽賬優惠」(下稱「本推廣」)之推廣期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 (包括首尾 2 日，以交易日期計算，下稱「推廣期」)。推廣期內之優惠名額有限；如名額已滿，有關優惠將提早結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由香港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 Chill Card (下稱「合資格信用卡」)。
3. 客戶須持有以本地流動電話號碼登記之有效的 HKTaxi App(下稱「HKTaxi App」)賬戶，並首次登記合資格信用卡作為付款方法，即可獲得 HK\$25 HKTaxi 優惠券 (下稱「優惠券」) 2 張。
4. 如欲使用優惠券，客戶須通過其 HKTaxi App 賬戶確認流程或在繳付車費之前明確表明選擇使用相關優惠券並須憑合資格信用卡繳付車資(「合資格交易」)。
5. 推廣期內，HKTaxi (下稱「商戶」) 用戶(下稱「用戶」)於商戶流動應用程式 HKTaxi App 以合資格信用卡作單一簽賬淨額滿 HK\$100，並在結賬時兌換並使用優惠券，可享即減 HK\$25 優惠(下稱「優惠」)。
6. 每位客戶 (以 HKTaxi 賬戶計算)只可於每次合資格交易兌換並使用優惠券一次，不得拆單，不得轉讓。每位客戶於推廣期內可得到並使用 2 張優惠券，最高總減免金額為 HK\$50。
7. HKTaxi 優惠券適用於經 HKTaxi App 預約及繳付的車費，以及以 HKTaxi Pay 街車付款功能繳付的車費。
8.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計算。
9. 客戶須透過 HKTaxi App 簽賬，並於進行交易時及付款前正確使用優惠券，方可享優惠，優惠券於發出日起計 30 天內有效，逾時無效，恕不補發。
10. 整個推廣期之優惠券名額為 5,000 個，先到先得，額滿即止，並以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 (下稱「卡公司」) 及商戶之電腦紀錄為準。
11. 除特別註明外，此優惠不能兌換現金、其他產品、服務、折扣或優惠，亦不可轉讓予其他人及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折扣或優惠券同時使用。
12. 客戶如因自身因素 (如優惠券過期等) 而未能享用優惠，卡公司及商戶一概不負責。
13. 使用個別優惠券前，請先細閱該產品專頁上的注意事項。
14. 卡公司將會根據儲存於卡公司之紀錄，以決定客戶是否合資格參加此推廣優惠或核實簽賬是否為認可簽賬。
15. 客戶如有任何舞弊及欺詐，中國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下稱「中銀香港」) /卡公司及/ 商戶有權即時取消客戶的獲取優惠的資格，並採取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法律行動。
16. 客戶的信用卡賬戶於獲取優惠時，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符合資格參與是次推廣。如合資格客戶違反「信用卡合約」或「信用卡持卡人合約」條款、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中銀香港/卡公司/商戶有權取消客戶獲取優惠的資格而無需另行通知。
17. 客戶必須保留所有簽賬存根正本及/或其他文件。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保留要求客戶提供有關簽賬存根正本及其他文件或證據的權利，以作核實。所提供之有關簽賬存根正本及其他文件或證據將不獲退回。
18. 以下類別的交易將不屬於「合資格交易」：
  - a. 有涉及被取消、正在進行索償、退貨及/或退款等之交易；
  - b. 所有自動轉賬、分期付款的交易、或繳費交易；
  - c. 以第三方或電子錢包付款的簽賬交易 (包括但不限於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Alipay HK、BoC Pay、WeChat Pay、PayPal、Payme、Atome 等)、所有電子錢包增值及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交易；
  - d. 所有未誌賬/取消/退款/偽造/未經許可的簽賬；
  - e. 卡公司不時決定之任何其他交易類別。
19. 商戶流動應用程式為第三方的流動應用程式。商戶流動應用程式之使用條款須受供應商的相關條款所約束。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商戶流動應用程式的供應商。客戶如對商戶流動應用程式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商

戶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不會對商戶提供的流動應用程式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流動應用程式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20.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無審閱或核實該第三方流動應用程式內的資訊或其刊載或提供的資料、產品或服務或私隱慣例，且一概不就使用以上各項所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不論疏忽或其他方式）。卡公司並非認同或推薦該第三方流動應用程式及所刊載或提供的任何資訊、資料、產品或服務，卡公司亦一概不就該等流動應用程式所刊載或提供的資訊、資料、產品或服務的任意的不確或失當負責。請審閱有關第三方流動應用程式及網頁載有的條款及條件、相關免責聲明及私隱政策。
21. 客戶需自行支付下載及/或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第三方的流動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22. 本推廣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23. 除有關客戶、商戶、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4.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商戶及/或其提供服務的供應商，並不對個別供應商提供的任何服務承擔任何責任。客戶如對商戶及/或其個別供應商提供的服務有任何查詢、意見、索償、投訴及或糾紛，請直接與商戶及/或有關供應商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對商戶或其提供服務的供應商提供的服務質素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不會作出任何保證，亦不會對於使用其服務時所構成之後果負責。商戶及/或其提供服務的供應商將負上所有之服務的法律責任。
25.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商戶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此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
26.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商戶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27.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
28.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

有關 Chill 商戶高達 10%現金回贈，詳情請參考 [www.bochk.com/s/a/chill](http://www.bochk.com/s/a/chill)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